

国际大奖小说

INTERNATIONAL AWARDS WINNERS

喜乐与我

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金奖

[美] 菲琳丝·那勒/著

吴祯祥/译



新蕾出版社



国际大奖小说

喜尔刁孩

[美] 菲琳丝·那勒/著 吴祯祥/译

新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喜乐与我/(美)那勒著;吴祯祥译.
—天津:新蕾出版社,2008.4(2010.5 重印)

(国际大奖小说)

书名原文:Shilon

ISBN 978-7-5307-4164-1

I. 喜…

II. ①那…②吴…

III. 儿童文学—中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26305 号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8 of first publication by New
Buds Publishing Hous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copyright © 1991 by Phyllis
Reynolds Naylor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theneum Books For Young
Reader, an imprint of Simon & Schuster Children's Publishing
Divi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津图登字:02-2008-22

出版发行:新蕾出版社

E-mail:newbuds@public.tpt.tj.cn

http://www.newbuds.cn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300051)

出 版 人:纪秀荣

电 话:总编办(022)23332422

发行部(022)23332676 23332677

传 真:(022)23332422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天津市亚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字 数:66 千字

印 张: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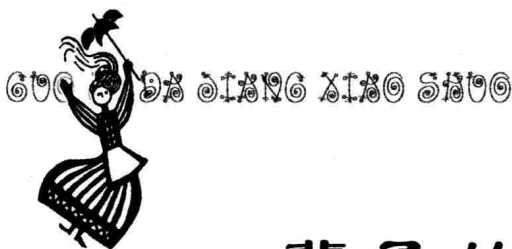
版 次:2010 年 5 月第 1 版第 7 次印刷

定 价:14.80 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如发
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电话:(022)23332677 邮编:300051



前言

国际大奖小说

一辈子的书

梅子涵

亲近文学

一个希望优秀的人，是应该亲近文学的。亲近文学的方式当然就是阅读。阅读那些经典和杰作，在故事和语言间得到和世俗不一样的气息，优雅的心情和感觉在这同时也就滋生出来；还有很多的智慧和见解，是你在受教育的课堂上和别的书里难以如此生动和有趣地看见的。慢慢地，慢慢地，这阅读就使你有了格调，有了不平庸的眼睛。其实谁不知道，十有八九你是不可能成为一个文学家的，而是当了电脑工程师、建筑设计师……可是亲近文学怎么就是为了要成为文学家，成为一个写小说的人呢？文学是抚摸所有人的灵魂的，如果真有一种叫作“灵魂”的东西的话。文学是这样的一盏灯，只要你亲近过它，那么不管你是在怎样的境遇里，每天从事



怎样的职业和怎样地操持，是设计房子还是打制家具，它都会无声无息地照亮你，使你可能为一个城市、一个家庭的房间又添置了经典，添置了可以供世代的人去欣赏和享受的美，而不是才过了几年，人们已经在说，哎哟，好难看哦！

谁会不想要这样的一盏灯呢？

阅读优秀

文学是很丰富的，各种各样。但是它又的确分成优秀和平庸。^{ychg}我们哪怕可以活上三百岁，有很充裕的时间，还是有理由只阅读优秀的，而拒绝平庸的。所以一代一代年长的人总是劝说年轻的人：“阅读经典！”这是他们的前人告诉他们的，他们也有了深切的体会，所以再来告诉他们的后代。

这是人类的生命关怀。

美国诗人惠特曼有一首诗：《有一个孩子向前走去》。诗里说：

有一个孩子每天向前走去，

他看见最初的东西，他就变成那东西，

那东西就变成了他的一部分……

如果是早开的紫丁香，那么它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



部分；如果是杂乱的野草，那么它也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部分。

我们都想看见一个孩子一步步地走进经典里去，走进优秀。

优秀和经典的书，不是只有那些很久年代以前的才是，只是安徒生，只是托尔斯泰，只是鲁迅；当代也有不少。只不过是我们不知道，所以没有告诉你；你的父母不知道，所以没有告诉你；你的老师可能也不知道，所以也没有告诉你。我们都已经看见了这种“不知道”所造成的阅读的稀少了。我们很焦急，所以我们总是非常热心地对你们说，它们在哪里，是什么书名，在哪儿可以买到。我就好想为你们开一张大书单，可以供你们去寻找、得到。像英国作家斯蒂文生写的那个李利一样，每天快要天黑的时候，他就拿着提灯和梯子走过来，在每一家的门口，把街灯点亮。我们也想当一个点灯的人，让你们在光亮中可以看见，看见那一本本被奇特地写出来的书，夜晚梦见里面的故事，白天的时候也必然想起和流连。一个孩子一天天地向前走去，长大了，很有知识，很有技能，还善良和有诗意，语言斯文……

同样是长大，那会多么不一样！



自己的书

优秀的文学书，也有不同。有很多是写给成年人的，也有专门写给孩子和青少年的。专门为孩子和青少年写文学书，不是从古就有的，而是历史不长。可是已经写出来的足以称得上琳琅和灿烂了。它可以算是这二三百年来我们的文学里最值得炫耀的事情之一，几乎任何一本统计世纪文学成就的大书里都不会忘记写上这一笔，而且写上一个个具体的灿烂书名。

它们是我们自己的书。合乎年纪，合乎趣味，快活地笑或是严肃地思考，都是立在敬重我们生命的角度，不假冒天真，也不故意深刻。

它们是长大的人一生忘记不了的书，长大以后，他们才知道，原来这样的书，这些书里的故事和美妙，在长大之后读的文学书里再难遇见，可是因为他们读过了，所以没有遗憾。他们会这样劝说：“读一读吧，要不会遗憾的。”

我们不要像安徒生写的那棵小枞树，老急着长大，老以为自己已经长大，不理睬照射它的那么温暖的阳光和充分的新鲜空气，连飞翔过去的小鸟，和早晨与晚间飘过去的红云也一点儿都不感兴趣，老想着我长大



了，我长大了。

“请你跟我们一道享受你的生活吧！”太阳光说。

“请你在自由中享受你新鲜的青春吧！”空气说。

“请你尽情地阅读属于你的年龄的文学书吧！”梅子涵说。

现在的这些“国际大奖小说”就是这样的书。

它们真是非常好，读完了，放进你自己的书架，你永远也不会抽离的。

很多年后，你当父亲、母亲了，你会对儿子、女儿说：“读一读它们，我的孩子！”

你还会当爷爷、奶奶、外公和外婆，你会对孙辈们说：“读一读它们吧，我都珍藏了一辈子了！”

一辈子的书。

S H I L O N

目录

喜乐与我

第一章	河边相遇·····	001
第二章	忍痛送还喜乐·····	010
第三章	送信路上·····	020
第四章	藏起喜乐·····	029
第五章	我和喜乐分享晚餐·····	038
第六章	和贾德的谈话·····	047
第七章	大卫的宠物·····	057
第八章	撒谎带来的恶果·····	066
第九章	妈妈为我保守秘密·····	073
第十章	喜乐受伤·····	081
第十一章	喜乐出院·····	089
第十二章	可怕的贾德·····	098
第十三章	迎战贾德·····	107
第十四章	达成协议·····	115
第十五章	终于留住了喜乐·····	125





第一章

河边相遇

发现喜乐的那天，我们全家刚共享完一顿丰盛的周日午餐。吃饭时，大妹黛拉琳像平常一样，把面包泡在装着冷开水的杯子里，这是她最喜欢的吃法。小妹贝琪努力地把豆子全部堆到盘子边缘，想一口气把豆子吃光。

妈妈不高兴地看着她们说：“你们这些小鬼，一定要把食物折腾一番才肯吃吗？如果有一天能看到你们规规矩矩地吃一顿饭，我这辈子就心满意足了！”

妈妈说话的时候，当然也瞪着我。其实我不是不喜欢吃炸兔肉，只是我担心会咬到子弹头，所以才把兔肉翻来翻去，仔细检查。

“马提，我早就把兔子仔细检查过了，你大可放心。”爸爸拿起面包，边涂奶油边说，“兔子中弹的部位是脖子。”

爸爸不说还好，一说我反而更吃不下了。我把盘子里的肉从左边推到右边，穿过马铃薯片，再从右边推回



左边。

“它中弹后是不是马上死掉？”如果不把这件事弄清楚，我一口也吃不下的。

“没错，一弹毙命。”爸爸回答。

黛拉琳兴致勃勃地问：“你真的一枪就打中它的头？”

爸爸慢条斯理地嚼着兔肉，谦虚地说：“也没那么准！”我实在不想再听下去，就站起来，离开餐桌。

一个星期中，我最喜欢的是星期天，因为这一天我们会提早吃一顿丰盛的午餐，肚子填得饱饱的。我几乎还有一整个下午的时间可以玩，这么长的时间，我差不多可以逛遍整个西弗吉尼亚，直到肚子又开始闹饥荒为止。平常的日子，要吃过晚餐才能出去玩，而且还得赶在天黑前回家，根本玩不过瘾。

我带着一把点二二口径的来复枪出门。这把枪是去年三月我十一岁生日时，爸爸送我的生日礼物。其实我带枪只是为了好玩，通常我只会打树上的苹果，测试自己的枪法；不然就是把铝罐排列在铁路旁边的栅栏上，瞄准他们，一个一个地射击；我从来就没想过拿这把枪去伤害有生命的东西。

我们的家位于友谊山的山坡上。只是这么介绍，大概没有人知道那是哪里。准确地说，友谊山靠近姊妹谷，





刚好位于车轮镇和派克斯堡的中间地带。爸爸常常对我们说，姊妹谷是我们这个州最适合居住的地区之一。不过如果你问我，哪里是最舒适的居住地方，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回答，是我的家，一栋三面环山、有四个小房间的房子。

如果让我选择的话，下午还不是上山坡玩的最好时光，早晨才是，尤其是夏天的早晨，越早越好。有一次，我在大清早上山坡，除了猫、狗、青蛙、牛、马之外，我还在那里看到另外三种动物：土拨鼠、母鹿和小鹿，还有一只头上有红斑的灰狐。当时我猜想，这只狐狸的爸爸可能是灰狐，妈妈则是红狐。

我最喜欢的地方，是在旧桥那边。那里有一条小路，弯弯曲曲地绕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路旁是一条清澈的小河，河边是青翠的树林，还有稀稀落落的人家。

今天下午对我来说，似乎很特别。我沿着小河，走了大约一半的路程，突然从眼角瞄到一样东西。那样东西正在移动，我侧头一看，距离我十五码的地方，有一只白中带黑、全身有棕色斑点的短毛狗，静悄悄地跟着我。它低垂着头、尾巴夹在两条腿中间，默默地看着我，样子非常卑微。我看它像一只猎犬，大约一岁或两岁。

我停下来，这只狗也跟着停下来，好像遭遇到什么恐怖的事情。当我确定它只是想跟着我走时，就拍拍衣



服对它说：“过来呀！小子。”

但是这只狗却趴下去，用肚皮在草地上翻滚，我觉得好笑，便走上前察看。它的脖子上有一个很旧的项圈，看来好像已经用过两年了。我敢打赌，以前这个项圈一定是套在别的狗的身上。我伸出手说：“过来呀！小子。”

但是它却马上站起来向后退。从刚才到现在，它连吠都没吠一声，好像是一只哑巴狗。

有时候，看到这样卑微、畏缩的狗，会令人感到心痛，因为它可能常受到虐待，或被踢打，才会吓成这副德性。

“别怕，我不会伤害你。”我又向前靠近一些，但是它还是不停地向后退。于是我只好拿起枪，继续沿着河边





走。偶尔我回头看一下，这只猎狗依然和我保持一段距离，我一停下来，它也跟着停下来。它看来虽然不是骨瘦如柴，但是肋骨清晰可见，显然营养不良。

走着走着，我看到河边一棵树上，有一截树枝折断了一半，悬垂在河面上，本来我想试试自己的枪法，把那截树枝打断，但是我正准备举枪瞄准时，却想到枪声可能会吓跑那只狗，于是又把枪放下，同时决定今天不再动这把枪。

这条小河的水流非常缓慢。沿着河边走，有时还以为河水是静止不动的，但你还是可以看到水面的落叶和漂浮的杂物慢慢地移动；偶尔还会有鱼跳出水面，那种鱼好像叫作鲈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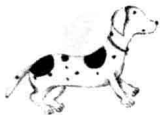
那只狗还是继续跟着我，尾巴低垂，没发出半点儿声音，真是令人感到奇怪。

后来我坐在一段树干上休息，把枪放在腿边，等着看它会有什么反应，结果没想到它也在路中央坐了下来，把头靠在脚掌上。

于是我拍拍膝盖，又对它说：“过来呀！小子。”

它轻轻地摇了摇尾巴，并没有走过来。我心里想，它会不会是只母狗。于是我改变另一种叫法：“过来呀！小妞儿。”它还是没有动静。

我打算多等一会儿，等它自己走过来。但我在树干



上坐了大约三四分钟，就开始觉得无聊，只好站起来继续走下去，那只猎狗也站起来跟着我走。

虽然常常到这里玩，但我还不知道顺着小河会走到哪里。听说，这条小河弯弯曲曲，最后还会流回这里。但是万一不是，我顺着小河走，可能会走到很远的地方，到时候不能在天黑之前赶回家，肯定会招来一顿打。所以通常我只走到河水的浅滩边，就往回走了。

当我转身往回走时，那只猎狗马上躲到树林中，我想大概再也看不到它了。但是在回家的半路上，我再回头看时，它又出现了，而且照样是我走它也走，我停它也停。

这时候我突然想到一件事，那就是“吹口哨”。

这一声口哨就像按了魔术钮一样，猎狗马上飞奔过来，一对长耳朵啪嗒啪嗒地响，尾巴竖得像旗杆一样直。我伸出一只手，这次它没有后退，而是热情地舔我的手指头，还跳起来把前爪搭在我的腿上，发出一种尖细的叫声。它显得兴致勃勃，好像要把许多天的亲热一次补回来似的。这时候我总算看清楚了，它果然是只公狗，就和我猜的一样。

“嘿！好小子，你是只猎狗，对不对？”我对它说，它不停地绕着我跑，我忍不住大笑。我蹲下来，它就在我脸上和脖子上到处舔，我心里想，它到底在哪里接受过这样





的训练?只会听口哨声的命令。

我只顾着观察这只狗,没注意已经开始下起雨来。老天爷,雨水不要来打扰我们。我忙着找这只猎狗的主人。每走过一户人家,我就猜想它会停下来,然后会有人出来吹口哨。但是一路上没有人出来,狗也没停下来。

我们一直往回走,经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来到旧桥上,还是什么也没发现。它不停地摇着尾巴,还不时地舔一下我的手,好像要确定我还在身旁。它的嘴张得大大的,好像在笑。我想它真的是在笑。

走过桥后,我们又来到磨粉厂。我开始有点儿担心,它是不是想赖上我,打定主意要跟我回家?我淋得一身落汤鸡回家,肯定会被骂得很惨(因为妈妈总是忘不了外婆是得肺炎死的,所以她经常叮咛我们,不准淋雨,以免得肺炎),而且家里规定不准养宠物的。现在我淋了雨,又带一只狗回家,真是罪大恶极。

妈妈常说,如果你没有钱替宠物买食物,它生病了也没办法送它去看兽医,那你就没有权利拥有它们。不错,这也是不可改变的事实。

回家的后半段路程,我没有再对这只狗说半句话。我希望它走到某一个地方,会自己回头走开,但是它还是一直跟着我。

我弯下腰来对它说:“回家去吧!小子。”话一说完,



我发现它不再笑了，尾巴再度垂落在两腿间，然后默默地走开了。突然，我的心感到一阵酸楚。它走到一棵无花果树下，趴在湿淋淋的草地上，头靠在脚掌上。

我才走进屋内，妈妈就问：“那是谁家的狗？”

我耸耸肩回答：“不知道，它一路跟着我回来。”

爸爸接着问：“它从什么地方开始跟着你？”

“就在喜乐学校旁边的桥附近。”

“在靠河边的路上？那肯定是贾德·崔佛斯的猎犬。”

爸爸说，“他在几个礼拜前刚买了一只新猎犬。”

“既然他花钱买猎犬回来，为什么不好好照顾它呢？”我问。

“你怎么知道他没有好好照顾它？”

我说：“从那只狗的外表就可以看出来了。你看它一副吓破胆的样子。”妈妈听了，抬头看了我一眼。

爸爸从窗户往外看，仔细端详那只狗，然后说：“我看不出它身上有什么记号。”

在狗身上做记号，那会多痛啊！

“大家都别理它，待会儿它自己就会离开。”爸爸说。

妈妈对我说：“除非你想感染肺炎，像外婆一样提早上天堂，否则你最好赶快去把那身湿衣服换掉。”

我换下湿衣服后，坐下来打开那台只有两个频道的电视。星期天下午通常一个频道播棒球，一个播宗教节

